

证券代码：002100

证券简称：天康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1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分配基准：2024 年度

2、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05,052,882.38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 元，提取任意公积金 0 元，弥补亏损 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186,446,483.33 元，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253,208,091.17 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86,446,483.33 元。

3、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365,251,51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3、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2024 年度公司未进行季度分红、半年度分红和特别分红，也未进行股份回购，如本预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预计为 300,355,333.3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9.64%。

4、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

如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数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分红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年度现金分红预案相关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00,355,333.3	0	298,019,752.58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5,052,882.38	-1,363,316,030.34	280,779,316.8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186,446,483.33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253,208,091.1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98,375,085.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59,161,277.0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98,375,085.88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598,375,085.88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 30%，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四、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

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的，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年度）》等相关规定。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